

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所需施工机具设备条件

承修类 一级

序号	机具设备名称	单位	数量	规格
一	运输工具			
1	电力工程车*	辆	3	5座
二	线路维修施工设备			
1	金属抱杆	套	1	许用轴压不大于100kN（容许吊重不大于30kN）
2	高空作业车*	台	1	20m
3	高空作业车*	台	1	12m
4	放线架	套	4	60kN
5	机动绞磨机	台	3	50kN
三	绝缘油、气施工设备			
1	真空滤油机	台	2	净油能力6000L/h，真空度<60Pa
2	干燥空气发生器	台	1	露点小于-40 ⁰ c，参考流量2m ³ /min
3	SF6气体回收装置	台	2	抽气速率≥40m ³ /h
4	SF6气体抽真空充气装置	台	2	抽气速率≥45L/s
5	真空泵	台	2	≥4000 m ³ /h
四	压接、焊接和切割设备			
1	导线压接机	台	2	2000kN
2	导线压接机	台	2	1000-1250kN
3	电焊机	台	2	≥400A
4	液压弯排机	台	3	适用排宽度50—125mm，厚度5—12mm
五	测量、试验及动力设备			
1	GPS或激光测距仪	台	1	
2	全站仪	台	1	
3	接地电阻测试仪	台	4	
4	数字式真空计	个	2	1-1000Pa
5	绝缘电阻测试仪	台	4	
6	有毒、易燃、易爆气体检测仪	台	1	
7	介质损耗测试仪	台	1	
8	发电机	台	1	12kW

承修类

序号	机具设备名称	单位	数量	规格
----	--------	----	----	----

注：①电力工程车是指为电力施工服务的，能够运载人员和货物的客货两用运输工具。其规格以车辆座位数量为标准。

②高空作业车是指作业高度3米以上，由液压或电动系统支配多支液压油缸，能够上下举升进行作业的一种车辆。其规格以车辆作业高度为标准。